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一）校区间运行线路

西安石油大学（雁塔校区）⇌ 含光南路 ⇌ 雁南二路 ⇌ 科技八路 ⇌ 河池寨收费站上西汉高速 ⇌ 鄠邑收费站下高速 ⇌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计划将上述线路作为本次采购主要内容。

（二）用车需求

车辆用途		车型要求	往返数
日常教学、行政通勤用车（含期中期末考试、毕业生答辩、研究生招考、四六级考试、运动会、教学实验等大型活动及校内其他部门临时教学需要租用等随机用车）		47 座以上（含 47 座）	1900
		14 座以上（含 14 座）	450
		22 座以下（含 22 座）	
新生报到接送站	西安火车站-鄠邑校区	47 座以上（含 47 座）	35
	鄠邑高铁站站-鄠邑校区		45
寒暑假返乡送站	雁塔校区至西安火车站	47 座以上（含 47 座）	1
	雁塔校区至西安火车南站		1
	雁塔校区至西安北客站		1
	雁塔校区至飞机场		1
	鄠邑校区至西安火车南站		1
	鄠邑校区至西安北客站		1
	鄠邑校区至飞机场		1

（三）通勤班车运行时刻

车辆用途		运行路线	发车时间
1. 日常教学行政通勤班车（含期中期末考试、毕业生答辩、研究生招考、四六级考试、	工作日通勤班车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7:20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8:00

运动会、学生实验等大型活动及校内其他部门临时教学需要租用等随机用车)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9:1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0:2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0:4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2:20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13:0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3:00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15:0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6:0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6:2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7:00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17:4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8:0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18:2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21:00
	周末、节假日通勤班车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区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区		9:00

		区	
		雁塔校区发往鄠邑校 区	16:00
		鄠邑校区返回雁塔校 区	17:00
2. 新生报到接送站		西安火车站（城环北 路）至西安石油大学鄠 邑校区	随机
		鄠邑高铁站至西安石 油大学鄠邑校区	随机
3. 寒暑假返乡送站		雁塔校区至西安火车 站	随机
		雁塔校区至西安火车 南站	随机
		雁塔校区至西安北客 站	随机
		雁塔校区至飞机场	随机
		鄠邑校区至西安火车 南站	随机
		鄠邑校区至西安北客 站	随机
		鄠邑校区至飞机场	随机

说明：上表中发车时间为计划发车时间，具体时间以学校要求为准。

（四）说明

1. （一）中所述线路为常规线路；如因不可抗力（如：遇交通堵塞、高速封路、突发天气等特殊情况）导致该线路无法通行时，启用应急备用线路。

应急备用路线为：西安石油大学(雁塔校区)⇌ 含光南路 ⇌ 雁南二路 ⇌ 东仪路 ⇌ 南三环 ⇌ 子午大道 ⇌ 子午西互通上外环高速至秦渡收费站出高速 ⇌ 终南大道 ⇌ 西安石油大学鄠邑校区

应急备用路线不作为本次采购主要内容，如因使用该线路产生费用，费用的计算公式为：（常规线路运费-高速过路费）÷常规线路里程×应急备用路线里程+高速过路费。

2. (二)中所述往返数为预估数,最终以实际运行数为准。
3. 新生报到接送站车辆分别从西安火车站、鄂邑高铁站将新生及家长接送送到西安石油大学鄂邑校区,并将需要乘车返回的家长免费送回到西安火车站、鄂邑高铁站。
4. 根据常年运行经验,通勤班车单次重大活动如期末考试、外语四六级考试等用车需求峰值20-25辆,承运方需具备临时调配至少25辆车的能力。
5. 新生报到接送站在每年8月下旬至9月上旬之间进行,时间为2天。
6. 服务期限:一年(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7.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在合同期满前,采购人将对中标人进行考核,根据服务满意程度,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续签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1年,累计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

二、要求

(一)总体服务方案

1. 总体服务保障方案:提出针对于本项目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理念及特色、服务目标及计划、重难点分析及管理模式。
2. 服务保障措施:服务保障措施具有可行性,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服务质量、车辆车况质量、岗位配置、路线方案、具有专业的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文件。

(二)车辆配备要求

1. 投标车辆必须为西安籍自有产权车辆,所有权属于投标公司,车辆营运手续齐全。不接受挂靠车辆和联合体参与投标,一经查实取消投标单位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2. 提供的通勤班车车辆必须具备营运资质,不接受非营运车辆。且是自购买之日起不超过5年,车型统一、颜色一致的合法大型车辆。
3. 车辆保险齐全(包括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及承运人责任险)。
4. 车辆手续齐全,且车辆必须经过国家法定部门检验合格,符合国家交通安全标准的车辆,车况良好,尾气排放达标。车辆需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环保等要求。
5. 保证所有车辆配备GPS全球卫星定位系统、空调以及为司机配备蓝牙无线耳机,配备医用急救箱及清单、防火设备(灭火器及警示性标志牌)、安全锤、清洁、消毒用品,车内监控能随时查看且数据保存30天以上。
6. 为实现校园一卡通刷卡乘车及乘车数据统计,采取相应措施提高车辆利用率,采购人有权在车辆安装车载POS机。
7. 提供固定车辆12辆,其中47座以上(含47座)10辆、14座以上(含14座)22座以下(含22座)2辆,用于日常通勤班车。投标时必须提供拟投入服务车辆的最新彩色照片及行驶证、车牌的复印件。车辆在投标结束后不得更改。确需特殊原因需要更换的,必须提供书面申请,经采

购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同类型同配置的车辆。另公司有相同车型车辆不少于 25 辆，以便采购方在大型活动时使用。

8. 车厢内外需整洁卫生，定期对车厢进行消毒，可配备便于拆洗方便的座套，并定期更换（根据采购方需要）。

9. 认真执行“三检”（出车前、行驶中、收车后）制度，做好车辆例行保养工作，遵守交通法规，安全运行。

（三）人员配备要求

组建专业的管理团队，配备类似学校项目管理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人员和驾驶经验丰富的驾驶员；建立完善的运行管理制度体系。

1. 项目管理人员

- ① 项目管理人员应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
- ② 具有类似学校项目服务 3 年及以上管理经验；
- ③ 具有有效 A1 驾驶证。

2. 服务人员（驾驶员）

- ① 驾驶员年龄应在 50 岁之内，初中以上学历，驾龄五年以上，三年内无重大交通责任事故记录。驾驶员必须持有道路旅客运输从业资格证及相应驾驶证，需提供 12 名固定车辆的驾驶员的驾驶证、健康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无犯罪记录，吸毒史，身体、精神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 ② 驾驶员出车时应着装统一，保持良好精神状态，遵守采购方规章制度，礼貌对待乘客，保证按时到位，车容整洁，安全平稳行车，服从采购方的合理安排，并在主要行车线路上按采购方所要求上下车地点接送乘客（违反交通规则的地点除外），如有违反，采购方有权要求更换驾驶员。
- ③ 驾驶员应具有较好的读听写语言能力，熟悉西安市道路，遵纪守法、品行良好。
- ④ 供应商应加强管理，定期进行驾驶员思想品德教育和业务技能培训及考核。上岗驾驶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培训的内容包括礼仪、仪容仪表、沟通技巧、主动服务意识及责任意识。
- ⑤ 驾驶人员须严格遵守交通法则及操作规范，不得带病开车、赌气开车及疲劳驾驶、酒后驾车；因违反交通法则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如造成采购方任何损失，供应商须赔偿采购方全部损失。

（四）班车运行要求

1. 发车准点率必须为 100%（因天气、道路突发事件导致道路封路、堵塞等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2. 因承运方原因导致班车未准时发车或未按规定时间到达（全程 55 分钟内需到达）的，承运方需接受处罚（2 倍往返报价），发生因承运方自身原因导致班车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次数超过 3 次的，西安石油大学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承运方承担相应损失。

3. 教学工作日通勤班车、节假日班车、新生接送站用车及随机用车运营路线及发返班次最终以西安石油大学要求为准。在运行过程中若另需增加班次，西安石油大学只需提前 24 小时告知承运方，承运方必须严格按照西安石油大学要求安排增加车辆，如不按要求安排增加车辆，承运方需接受处罚（2 倍往返报价），此类未按要求安排增加车辆事件次数超过 3 次的，西安石油大学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承运方承担相应损失。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名下所有车辆近 3 年内未发生重大的安全责任事故、管理责任事故及交通责任事故。
2.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设置专业的管理团队，负责通勤班车调度及驾驶员管理等相关事宜，定期组织上岗人员的专业礼仪和安全培训等。
3. 无论在任何时候，优先保障通勤班车运输任务。如因班车调度不到位造成教师上课延误导致教学事故或行政人员未能正常到岗办公等情况，将视情节扣除相应趟次租赁费用甚至双倍费用；如造成严重后果或出现 3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将终止合同，并由承运方承担相应损失。
4. 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发车时间、路线行驶，严禁中途甩客，严禁车辆未经校方同意擅自发走等违规行为，并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相应趟次租赁费用甚至双倍费用。
5. 服务期内，必须确保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足够的车辆及人员为采购方提供服务。车辆在使用期间如确需维修、保养或季审、年审、接受定期检审及其它经采购方认可的合理因素而造成需要暂停运行时，供应商必须书面来函报备，并调派同等条件的车辆和驾驶人员供采购方使用及服务。
6. 中标人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服务，将按违约终止合同。中标人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服务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修改合同。
7. 中标人需要安排一名固定的现场管理人员驻校工作，每周驻校工作时间不少于 2 个工作日，由采购方提供工作场地、办公桌椅及文件柜，其他工作所需设备由中标人自备。

三、投标报价及结算

（一）通勤班线用车报价

以一个往返为单位，分别按照日常教学行政通勤用车、新生报道接送站、寒暑假返乡送站列出所用车型进行报价（此报价含税费，包括车辆的油费、保养费、司机工资、维修费、停车费、高速公路过桥费、车辆保险费等一切与车辆运营有关的所有费用）。投标书中的报价单位一律采用人民币（元）。

（二）通勤班线外用车报价

通勤班线外用车指校内各单位因公务活动需要的用车，线路按活动需要而定，按照下表列出所用车型进行报价（此报价含税费，包括车辆的油费、保养费、司机工资、维修费、停车费、车辆保险费等一切与车辆运营有关的所有费用）。投标书中的报价单位一律采用人民币（元）。

车型	包车 (100 公里 8 小时)	超公里 (超出 100 公里后每 公里加收)	超时 (超出 8 小时后每 小时加收)
7 座以下 (含 7 座)			
14 座以上 (含 14 座) 22 座以下 (含 22 座)			
47 座以上 (含 47 座)			
备注	1. 以上报价不含高速公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过桥费据实结算 2. 以上报价为单日行程报价，如果用车时间超出 1 天，由用车方与承运方进行协商报价，以上报价不含过夜用车司机的食宿费用		

(三) 结算

1. 日常教学用车和随机用车按月据实结算。西安石油大学根据教学工作日通勤班车、节假日班车、随机用车实际往返数，按月进行结算；
2. 新生接送站运费、寒暑假返乡送站费用结算。新生接送站运费、寒暑假返乡送站费用根据所报一个往返报价，以车辆实际运行往返数进行结算；
3. 通勤班线外用车费用由校内各经费单位自行和承运公司据实结算。

四、特殊名词解释

同类项目业绩：和本项目类似的、供应商以非联合体形式参与的、服务内容为大、中、小学通勤保障的、合同期不小于一年的项目。